|  |
| --- |
| **关于征集并开展高校实验室间分析测试比对活动项目的通知** |

|  |  |  |
| --- | --- | --- |
| 来源：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 发布时间： 2015-04-03 | 访问次数： |

|  |
| --- |
| 【 字体：[大](javascript:ContentSize(22)) [中](javascript:ContentSize(15)) [小](javascript:ContentSize(12)) 】 |

|  |
| --- |
|  |
|  |

|  |
| --- |
| 教技发中心函[2015]25号  　　各有关高校：  　　为了进一步提升高校实验室的检测分析能力水平，确保实验室分析测试的准确性，提升实验技术人员的分析测试水平，国家计量认证高校评审组决定开展2015年高校实验室间分析测试比对(以下简称“实验室比对”)活动，实验室比对项目征集与实施工作安排如下：  　　一、实验室比对工作计划：  　　1、国家计量认证高校评审组发文向各高校实验室征集实验室比对项目，并成立高校实验室能力验证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会由国家认监委、国家能力验证专业机构、高校的专家组成;(4月)  　　2、国家计量认证高校评审组根据各高校的申报情况、经过专家委员会评估，确定比对项目和项目提供者;(5月)  　　3、开展面向项目提供者的实验室比对交流研讨与能力验证技术规范培训，修改完善比对项目实施方案;(6-8月)  　　4 、实施高校有关实验室间比对项目;(9-11月)  　　5、公布高校实验室比对结果和能力评价结果。(12月)  　　二、比对项目征集要求：  　　1、2015年高校实验室比对项目征集采取项目申报制;  　　2、项目申报单位应为资质认定获证实验室，具有申报检测领域的设备和人员条件，经培训后能够按照能力验证和实验室比对的工作要求开展工作;  　　3、申报项目应科学可行、结果明确、便于评判，在高校实验室中有一定的基础性和代表性;  　　4、申报项目应能体现高校实验室的特色，不宜与认监委和相关机构组织的能力验证项目雷同。  　　三、申报时间与联系人：  　　申报单位应在2015年4月18日前向国家计量认证高校评审组提交《2015年实验室间比对项目申报表》(见附件)原件及电子版。  　　联系人：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曾艳  　　联系电话：010-62514686  　　电子邮箱：zy@cutech.edu.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5号  　　邮 编： 100080  [附件：《2015年实验室间比对项目申报表》](http://www.cutech.edu.cn/cn/rootfiles/2015/04/03/1427997172175086-1427997172200059.doc) |